

证券代码:900950 证券简称:新城B股 编号:2007-025

江苏新城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新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新城”)向招商银行借款人民币13000万元。
公司子公司常州新城与招商银行常州分行签署《借款合同》,向招商银行常州分行借款人民币13000万元,利率为浮动三期基准利率,按季结息,借款期限为2007年7月31日起至2009年1月30日止,借款用途为该公司“新城长岛”项目建设。
上述借款由常州新城拥有的湖塘夏雷村地块,土地证号为武国用(2004)第120483号,面积为98356.7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并与招商银行常州分行签署了相应的《抵押合同》。
二、公司子公司常州新城通过公开拍卖方式竞得常州市常新路138号

部分房地产产权。
公司子公司常州新城于8月10日通过公开拍卖方式以总额人民币7950万元竞得常州市常新路138号部分房地产产权,包括A、B、C三个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和附着建筑物产权,具体情况为:A地块,国有划拨工业用地,面积21422.30平方米;B地块,国有划拨工业用地,面积11137.9平方米;C地块,国有出让工业用地,面积24500.80平方米,地块上建筑物面积14922.46平方米。
上述拍卖物已取得《拍卖成交确认书》,产权登记手续在进一步办理之中。
特此公告!

江苏新城房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7-25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8月13日在江阴国际大酒店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人,代表公司股份202,00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01%,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为3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07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赞成:202,000,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根据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天衡字(2007)831号审计报告,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472,393,718.05元,公司以截止

200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0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306,000,000股增加至612,000,000股,资本公积由472,393,718.05元减少至166,393,718.05元。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证券代码:000099 编号:2007-15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3年度配股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成。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鉴于2003年度配股实际募集资金143,105,415.44元,与配股说明书计划购置1架飞机项目的资金需求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根据我国海洋石油工业发展对直升机飞行服务提出新的需求,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经公司200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如下:
1.以5,742.6万元作为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通航”)出资。
2.以8,567.94万元用于购置4架直升机的前期款。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投资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对中信通航出资情况
经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中信通航注册资本从1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减至8,292.5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7,729.55万元(以前次募集资金5,742.60万元作为现金出资,另实物出资2,049.95万元),占中信通

航注册资本的93.97%,其它方出资500万元;出资方由中国航空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器材进出口集团公司变更为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中信通航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港资比例低于25%)。2007年5月9日,中信通航取得了国家商务部同意减资的批复和批准证书,7月13日获得了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资本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由于中信通航营业执照变更工作刚完成,至2007年6月30日止该项目投资尚未产生收益。
2.购置4架直升机项目
公司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了购置2架EC155型直升机,2架AS332L型直升机合同,合同总金额约为3,920万欧元,实际支付购机款共37,552.4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8,567.94万元,公司自筹28,984.48万元)。至2006年4月上旬公司购置的4架飞机已全部交付,并投入运行。自投入使用始至2007年6月30日累计实现收益4,807.64万元。
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03年度配股募集资金143,105,415.44元已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调整使用计划投入完毕,投资项目实施完成。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ST天宏 编号:临2007-024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由于公司资产重组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整体方案的议案,在2007年7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未获通过。公司就再次实施上述方案有关事项与控股股东石河子造纸厂及实际控制人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论证不可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本次关于公司资产重组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整体方案暂停实施。同时,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本公告刊登当日起复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中大股份 公告编号:2007-017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与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上市公司股权划转协议书》,将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496.6467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上述划转协议已经浙江省国资委报请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浙政函[2007]116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批复》主要内容如下:为了加快推进省属国有资产战略性重组和产业布局调整,促进省属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同意将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496.6467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请按有关规定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理报批手续。
上述划转事项还须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办理有关报批手续。
本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4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07-035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竞买方式获得南京市板桥新城项目地块以及通过土地转让方式获得珠海香洲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增强公司在长三角战略区域的综合竞争力并提升城市公司的运营效率,提高开发效能,公司于2007年8月10日通过公开竞买方式以225亿元的价格获得南京市板桥新城项目地块。该地块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板桥新城,东至板桥东路,南至湖山路,西至绿洲东路,北至江大路,距离南京市中心新街12公里,距离河西新城奥体中心15公里。该项目为南京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2007年第九号公告NO.2007G36地块。土地出让面积为468049平方米,约70.2亩,容积率2.2,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029706平方米。地块性质为居住用地,使用年限为70年。
为增强公司在“珠三角”区域的综合竞争优势,提高城市公司运营效率,公司通过土地转让方式获得珠海香洲地块,并于近期完成房地产权证等相关手续的办理。该项目位于新香洲,用地面积为10366.91平方米,容积率为3.14,计容积率面积为32562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商住混合用地,住宅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70年,商业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40年。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两面针 证券代码:600249 编号:临2007-023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有重大事项未披露,特此申请公司股票自2007年8月13日起停牌,待上述事项披露后予以复牌。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07-23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仍在进一步沟通与论证过程中,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本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11 证券简称:荣华实业 公告编号:2007-033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查询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07年8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07年8月9日、2007年8月10日、2007年8月13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至日前,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经书面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武威荣华工贸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平德先生,其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07-29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中期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告所载2007年度中期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尚须经最终核算,有可能与最终公布的中期财务报告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07年度中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561,410.65	557,163.16	0.76
营业利润(万元)	4,548.02	4,159.50	9.34
利润总额(万元)	4,718.22	4,055.65	16.34
净利润(万元)	4,247.39	2,972.50	4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06	0.0494	42.89
净资产收益率(%)	1.27	0.88	增加0.3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806,474.21	1,001,952.70	-19.51
股东权益(万元)	334,697.93	336,905.76	-0.66
每股净资产(元)	5.56	5.60	-0.66

注:1、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上述未和上年同期数据均已按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3、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均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数据填列,净资产收益率按全面摊薄法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销售收入5.614亿元,同比增长0.76%;实现净利润4,247.39万元,同比增长42.89%;实现每股收益0.0706元,同比增长42.89%。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推行利润导向的意识,大力控制成本费用,效果明显;二是公司手机业务毛利率有所提升,盈利能力有所增加。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浦发银行 股票代码:600000 编号:临2007-0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公司保荐人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之吴斌先生已调离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从事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崔勇先生履行本公司公开增发项目的后续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冯翼宇先生和崔勇先生。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万通先锋 股票代码:600246 公告编号:临2007-032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近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二、重要说明
公司董事会经咨询主要股东和公司管理层后,确认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3日

股票简称:ST大唐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2007-045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自前次披露后新发生对外担保余额38,006,562.91元,自前次披露后对外累计担保减少45,739,460.56元。截至公告日对外累计担保总额为708,328,539.21元,占公司200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328,252,237.90元)的215.79%;公司所有担保均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日前,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贷款,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3,715,306.46元银行承兑,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支行申请的18,138,259.75元银行承兑,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6,242,988.70元银行承兑提供了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对担保情况进行信息披露。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主要经营交换设备及移动通信设备,注册资本49,239.81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6.61%(经审计)。
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等,注册资本6,000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1.42%(经审计)。
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计算机软件软件开发、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培训,注册资本10,827.88万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5.92%(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819,461.76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9月14日止;
2.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725,200.0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0月5日止;
3.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79,002.0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1月5日止;
4.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840,000.0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8年1月5日止;
5.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761,642.7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1月9日止;
6.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490,000.00元银行承

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8年2月9日止;
7.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10,000,000.00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贷款之日开始到2008年8月3日止;
8.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支行申请的11,572,391.58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2月29日止;
9.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支行申请的6,565,868.17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2月29日止;
10.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999,150.0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9月10日止;
11.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1,626,682.8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0月5日止;
12.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3,617,163.90元银行承兑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票据出票日开始到2007年10月6日止;
上述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此次担保为公司第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和第三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并且已经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公司董事会认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大唐软件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资信及盈利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708,328,539.21元,均为对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和成都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国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200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328亿元)的215.79%。全部担保均根据证监会120号文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3.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4.本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6.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7.上述被担保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8.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3日